

## 去年34宗“性犯罪” 31宗獲受害者准許 調查顯示香港“性犯罪”趨於年輕化

南都訊 見習記者陳紫嫣 發自香港 香港有調查顯示本地青少年“性犯罪”有年輕化的趨勢，調查報告分析指出由於青少年對法律不了解，不少人認為得到對方同意就等同合法。

### 網絡使青少年早熟

香港基督教香港信義會2009年至2011年研究了88位曾犯“性犯罪”的青少年，發現數量由2009年的24人增加至2011年的34人，同時14歲或以下犯案者由2009年的5人增加至2011年的12人，顯示“性犯罪”有年輕化趨勢。其中2011年34宗案例中，所有犯事者都認識受害人，當中31宗案例的犯事者是得到受害人的准許。

由於網絡E時代的到來，智能手機和互聯網高速發展，香港青少年想瀏覽有關性方面的信息非常容易，這導致不少香港青少年有早熟現象，“性犯罪”事件也隨之而來。

### 讓青少年瞭解法律

信義會社工程健祖認為青少年不了解法律，不少人以為“得到准許等同合法”，他建議社會應從不同的渠道讓青少年瞭解法律觀點。同時他建議法庭方面考慮，如果犯事者實在得到受害者同意才犯下非禮罪，應考慮改以其他罪名檢控，以分辨與一般人認知非禮罪的定義，這樣做不致影響社會對他們的理解，同時不阻礙這些青少年以後的個人發展。

程健祖認為香港政府不應該以“非白即黑”預留案底的方法標籤青少年性犯罪者，“有些情竇初開的青少年只是因為和女朋友發生關係而犯罪，但案底有可能影響他一生的發展”。他表示部分青少年性犯罪者對公眾沒有危害性，也不一定有重犯的機會，留案底的方式不能正確地評估犯事者的狀況。程健祖還建議政府引入一種名為“J\_SO A PII”評估工具，當中有24條題目去瞭解犯事者的心理狀況，分析他們重犯的機會，令部分對社會沒有危險性的犯事者避免標籤。

## 香港性犯罪趨年輕化 多認為獲對方同意不算犯罪

香港“性犯罪”趨年輕化，多屬獲對方同意。圖片來源：香港《文匯報》

中新網11月7日電 據香港《文匯報》報道，現時智能手機和互聯網高速發展，要瀏覽有關性方面的信息非常容易，令青少年有早熟現象。有調查顯示，青少年“性犯罪”有年輕化的趨勢，報告認為青少年對法律不了解，以為得到對方同意就等同合法。

基督教香港**信義會**以2009年至2011年研究了88位曾犯“性犯罪”的青少年，發現數量由2009年的24人增加至2011年的34人，同時14歲或以下犯案者由2009年的5人增加至2011年的12人，顯示“性犯罪”有年輕化趨勢。其中2011年34宗案例中，所有犯事者都認識受害人，當中31宗案例的犯事者是得到受害人的准許。

**信義會**社工程健祖認為青少年不了解法律，以為得到准許等同合法，他建議社會應從不同的渠道讓青少年瞭解法律觀點。他又認為，如果犯事者得到受害者同意才犯下非禮罪，應考慮改以其他罪名檢控，以分辨與一般人認知非禮罪的定義，不致影響社會對他們的理解，同時不阻礙他們自力更生。

程健祖表示，政府不應該以非白即黑留案底的方法去標籤犯事者，“有些情竇初開的青少年只是因為和女朋友發生關係而犯罪，但案底有可能影響他一生的發展”。

他認為部分犯事者對公眾沒有危害性，又不一定有重犯的機會，留案底的方式不能正確地評估犯事者的狀況。他建議政府引入J\_SOAPII評估工具，當中有24條題目去瞭解犯事者的心理狀況，分析他們重犯的機會，令部分對社會沒有危險性的犯事者避免標籤。